**十堰市妇幼保健院新院区医养婴幼儿照护中心中央空调采购项目招标采购技术参数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新院区医养婴幼儿照护中心中央空调采购 | 企业类别 | □市内；☑国内；□不限； |
| **项目描述** | 根据新院区医养婴幼儿照护中心使用需求，进行中央空调项目招标，保证医养婴幼儿照护中心工作正常开展。 |
| **具体技术参数** | **1、品牌要求** 设备主机及末端设备要求采用同一品牌，品牌要求:投标产品需在我国中央空调行业内有一定的市场美誉度。 **2、设备基本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风冷模块3台机组）**★1）系统制冷总量：≥195KW，制热总量≥204KW★2）单台机组：制冷量≥65KW 制热量≥68KW★3）单台机组运行重量≤550Kg★4）单台机组制冷输入总功率≤19.2KW/台,制热输入总功率≤19.1KW/台★5）制冷进出水温度：12／7℃★6）制热进出水温度：40／45℃★7）主机采用世界知名品牌压缩机★8）主机换热器：高效板式换热器（材质：铜质或不锈钢）。★9）制冷能效比≥3.4，制热能效比≥3.6，达到国家一级节能标准。★10) 设备采用低噪音设计，运行噪音：≤65dB★11)风机盘管：二管制三排管卧式暗装亲水铝箔设计，机外静压（30Pa），高能效，运转节能，保养费用低★12)新风吊柜盘管：吊顶暗装式、四排管、新风型**3、控制功能:操控器必须是全中文操作****注：所投产品属节能环保产品的，在产品性能评价时将给予一定比例的分值。设备技术参数要求文件中标计【★】为必须满足的项目达到三项未满足的视为不符合技术要求产品。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或废标处理。****4、交货、设备安装及验收、服务要求****(一)交货要求:**设备交付随土建工程进度适时交货，交货时，须提供设备相关接线图、原理图、结构图、基础图等(一式三份)；提供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压力容器两证（设计许可证、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竣工图、易损件清单等。**(二)安装及验收要求**：1、安装验收符合国家有关《制冷设备、空气分离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4-98)、《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0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07）、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GB/T18837-2002)和建筑及相关专业所提供的资料。2、结合招标文件后附安装施工设计图、施工平面图及实际场地踏勘情况,新建大楼部分按已设计好的图纸及行业施工规范要求进行设备和管路的合理安装，旧楼部分科学合理地设计设备安装施工方案进行设备和管路的安装。3、设备安装及调试：设备到达需方现场后，供方应立即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安装效果要求安全、科学、实用、美观。**(三)服务要求**：1、对甲方相关2名以上操作人员进行主设备日常使用和基本维护方法的免费培训，直至可以自行操作为止。2、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报修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2小时，确保24小时内排除故障。中标单位必须对所实施的整体工程免费质保两年，主设备质保按国家行业规定执行质保。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质保期后,每年内一至两次预约上门检修，人工费免收，如需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成本费。3、应保证易损件的长期供应，进行整机终身维护服务。 |